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　函

地址：264宜蘭縣員山鄉員山村復興路94號
承辦人：林足茹
電話：03-9231991轉752
電子信箱：a9382586@mail.e-land.gov.tw

受文者：宜蘭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03月07日
發文字號：宜公協字第10600000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陳本會第4屆第1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紀錄、簽到表乙份，請鑒核。

說明：依據公務人員協會法第11條第4項規定辦理。

正本：宜蘭縣政府
副本：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

理事長張聰明

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03月01日
發文字號：宜公協字第1060000011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議程

開會事由：召開「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第4屆第1次理監事聯席會」

開會時間：106年03月06日（星期一）下午14時30分

開會地點：宜蘭縣政府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張理事長聰明（宜蘭市公所社會課課長）

聯絡人：林足茹（員山鄉公所人事室助理員（協會秘書））

電話：03-9231991-752

出席者：宜蘭市公所課長張聰明(理事長)、宜蘭縣政府勞工處科長楊秉宏（理事）、
宜蘭縣政府人事處科長林雪雅（理事）、宜蘭縣政府人事處科長黃淑貴（理事）、
宜蘭市宜蘭國小人事室主任藍鈞翔（理事）、宜蘭縣立蘇澳國中人事室主任毛盈海（理事）、
宜蘭縣政府人事處科長鄭英英（理事）、宜蘭市公所課長簡燦榮（理事）、
頭城鎮二城國小人事室主任羅秀東（理事）、礁溪鄉礁溪國小人事室主任林繡錩（理事）、
宜蘭縣立國華國中人事室主任鄭惠滿（理事）、宜蘭縣政府地政處副處長賴逸夫（理事）、
羅東地政事務所秘書黃崇立（理事）、頭城鎮頭城國小人事室主任林吳憶（理事）、
壯圍鄉公所課長王明華（理事）、宜蘭縣政府秘書處副處長陳素美（理事）、
宜蘭市戶政事務所主任吳清結（候補理事）、宜蘭市公所里幹事羅麗玉(候補理事)、
宜蘭市南屏國小組長陳長伯（候補理事）、宜蘭縣政府工務處科長許敏雄（候補理事）、
頭城鎮公所秘書陳志信（候補理事）。
宜蘭市公所園長李麗秋（監事）、宜蘭縣政府勞工處科員游文藝（監事）、
礁溪鄉公所人事室主任林太銘（監事）、蘇澳鎮蘇澳國小人事室主任杜忠良（監事）、
羅東鎮公所管理員簡玉純（監事）、
宜蘭市民代表會組員林宜信（候補監事）、頭城鎮民代表會組員柳志民（候補監事）、
頭城鎮公所課長邱莊昌（候補監事）。

列席者：員山鄉公所人事室主任鄭麗花（協會總幹事）、員山鄉公所人事助理員林足茹（協會秘書）、
員山鄉公所財政課課員黃惠卿（協會出納）、員山鄉公所主計室臨時人員潘佩琍（協會會計）。

副本：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宜蘭市公所、宜蘭縣政府勞工處、宜蘭縣政府人事處、宜蘭市宜蘭國民小學、
宜蘭縣立蘇澳國民中學、頭城鎮二城國民小學、礁溪鄉礁溪國民小學、宜蘭縣立國華國民中學、
宜蘭縣政府秘書處、羅東地政事務所、頭城鎮頭城國民小學、壯圍鄉公所、宜蘭縣政府秘書處、
宜蘭市戶政事務所、宜蘭市南屏國民小學、宜蘭縣政府工務處、頭城鎮公所、礁溪鄉公所、
蘇澳鎮蘇澳國民小學、羅東鎮公所、宜蘭市民代表會、頭城鎮民代表會、員山鄉公所。

備註：

一、 依據本縣公務人員協會章程第十六、第十八條規定辦理。
二、 請各理、監事（含候補理、監事）依「公務人員協會法第50條」規定申請公假半日（13:30-17:30）。
三、 檢送聯席會議議程會議資料乙份，會議當日不另提供，請自行攜帶。
四、 各委員不克參加本會議請來電告知，俾利統計與會人數。

理事長張聰明

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
第四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議程

一、時　　間：106 年 03 月 06 日（星期一）下午 14 時 30 分。

二、地　　點：宜蘭縣政府第一會議室

三、主 持 人：張理事長聰明、游常務監事文藝

四、出席人員：各理、監事

五、列席人員：會務人員

六、主席致詞。

七、討論提案：

案由：經由第四屆理、監事聯席會辦妥互選新任理事長、常務理事、常務監事案。

說明：本案提請聯席會議審議。

決議：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

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
第4屆第1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紀錄

一、時　　間：106年03月06日（星期一）下午2時30分。
二、地　　點：宜蘭縣政府第一會議室
三、出席人員：各理、監事（詳如簽到簿）
四、列席人員：會務人員（詳如簽到簿）
五、主　　席：張理事長聰明先行代理
（選舉完成後移交第四屆理事長主持）
六、主席致詞：略。

記錄：鄭麗花

七、確認第三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八、 業務報告：
截至106.01.01止累計結餘201,525元正；106.01.01-106.03.06收支情形：上期結餘201,525元正，本期收入部份：36,800元正；本期支出部份：40,754元正；本期累計結餘：197,571元正。
九、討論提案：
案由：經由第四屆理、監事聯席會辦妥互選新任理事長、常務理事、常務監事案。
說明：原票選產出之理事陳素美書面提出茲因於106.03.13調任宜蘭縣選舉委員會，所擔任第四屆之理事一職申請請辭（附書面通知書），依規定由後補理事吳清結遞補理事，並同時辦理各理事、監事之互選新任理事長、常務理事、常務監事，本案提請聯席會議審議。
決議：業經各出席理、監事一致通過審議，並進行票選產出：選舉本會第四屆常務理事、理事長、常務監事。
監票：游文藝　發票：鄭麗花　唱票：張聰明　記票：鄭麗花

（一）俟經實際到場理事共12名（詳如簽到簿），投票表決選出常務理事五人，其當選人名單票數詳如下：
（1）楊秉宏（11票）、
（2）毛盈海（10票）、
（3）簡燦榮（10票）、
（4）賴逸夫（10票）、
（5）吳清結（10票）。
（二）再經由常務理事當選名單中，續投票選定理事長，其票數詳如下：
（1）楊秉宏（1票）、

（2）吳清結（11 票）。

吳清結以 11 票最高票，當選新任理事長。

（三）另常務監事當選人部份，經由實際到場之監事 4 名（詳如簽到簿），投票表決選定常務監事一名，其票數詳如下：

（1）李麗秋（1 票）、

（2）游文藝（3 票）。

游文藝以 3 票最高票，當選為常務監事。

（四）第四屆理事長：吳清結-詳理事長簡歷冊。

（五）第四屆常務理事當選人：楊秉宏，毛盈海、簡燦榮、賴逸夫-詳如第四屆理事簡歷冊。

（六）第四屆常務監事當選人：游文藝-詳如第四屆監事簡歷冊。

十、臨時動議：擇日請新任理事長選定會務人員後，妥處協會之業務移交。

十一、散會：下午 3 時 55 分

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

經費收支報告表

自民國106年01月01日至106年3月6日止

收入		支出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上期餘絀	201,525	本期支出	40,754
本期收入	36,800	本期餘絀	197,571
合　　計	238,325	合　　計	238,325

會計　會計潘佩珊

總幹事　總幹事鄭麗花

理事長　理事長張聰明

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

收支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3月6日　　單位：元

上期結餘			201,525
本期收入			36,800
會費收入		30,700	
入會費	1,100		
常年會費	29,600		
補助收入			
捐贈收入			
孳息收入			
其他收入			
代收活動費		6,100	
本期支出			40,754
文具印刷			
郵電費		3,119	
水電瓦斯費			
稅賦			
交通費			
旅運費			
維護費			
會議費			
會員代表大會		6,510	
聯誼活動費		31,125	
業務推展費			
公共關係費			
會費支出			
補助支出			
捐贈支出			
其他支出			
本期餘絀			197,571

製表　會計潘佩珊

總幹事　總幹事鄭麗花

理事長　理事長張聰明

通　知　書

茲因本人陳素美訂於106年3月13日由宜蘭縣政府調任宜蘭縣選舉委員會，原係貴協會會員並擔任理事一職，今因調職無法繼續參加，特此通知

此致

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

立書人：陳素美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3　日

2017 03/08 15:14　　0392554833　　#122　　頁 01/01
RECEIVED 03/03/2017 13:54 9252434

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
第四屆常務理事選舉票

編號	圈選	理事	編號	圈選	理事
1	正正	11 楊秉宏	11	正正	賴逸夫
2	一	1 林雪雅	12	一	1 黃崇立
3		黃淑貴	13	一	1 林吳億
4		藍鈲翔	14	一	1 王明華
5	正正	10 毛盈海	15	正正	10 吳清結
6		鄒英英			
7	正正	10 簡燦榮			
8	一	1 羅秀東			
9	一	1 林鏞錩			
10	丁	2 鄭惠滿			

（蓋公務人員協會戳記）

中華民國 106 年 03 月 06 日

說明：

一、選舉方式採無記名連記法，應選常務理事5名。

二、選舉票編號1至15號為理事名單，至多計可圈選5名（圈選超過5名者，視為廢票）。

三、圈選方式係在圈選欄打「○」之記號。

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
第四屆常務理事選舉票

編號	圈選	理事	編號	圈選	理事
1	✓	楊秉宏	11		賴逸夫
2		林雪雅	12		黃崇立
3		黃淑貴	13		林吳億
4		藍鈁翔	14		王明華
5		毛盈海	15	✓	吳清結
6		鄒英英			
7		簡燦榮			
8		羅秀東			
9		林鏞錩			
10		鄭惠滿			

（蓋公務人員協會戳記）

中華民國 106 年 03 月 06 日

說明：

一、選舉方式採無記名連記法，應選常務理事5名。

二、選舉票編號1至15號為理事名單，至多計可圈選5名（圈選超過5名者，視為廢票）。

三、圈選方式係在圈選欄打「○」之記號。

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

第四屆常務監事選舉票

編　號	圈　選	監事
1	○	李麗秋
2	○	游文藝
3		林太銘
4		杜忠良
5		簡玉純

（蓋公務人員協會戳記）

中華民國　106　年　03　月　06　日

說明：

一、選舉方式採無記名單記法，應選常務監事1名。

二、選舉票編號1至5號為監事名單，計可圈選1名（圈選超過1名者，視為廢票）。

三、圈選方式係在圈選欄打「○」之記號。

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第4屆第1次理監事聯席會簽到簿-理事部份

時間：106.03.06（一）

編號	姓名	服務機關	職稱	簽到	備註
1	張聰明	宜蘭市公所	課長		理事長（第三屆）
2	楊秉宏	宜蘭縣政府勞工處	科長		理事
3	林雪雅	宜蘭縣政府人事處	科長	林雪雅	理事
4	黃淑貴	宜蘭縣政府人事處	科長		理事
5	藍鈁翔	宜蘭市宜蘭國小	人事室主任		理事
6	毛盈海	宜蘭縣立蘇澳國中	人事室主任	毛盈海	理事
7	鄒英英	宜蘭縣政府人事處	科長		理事
8	簡燦榮	宜蘭市公所	課長		理事
9	羅秀東	頭城鎮二城國小	人事室主任		理事
10	林鏞錩	礁溪鄉礁溪國小	人事室主任		理事
11	鄭惠滿	宜蘭縣立國華國中	人事室主任		理事
12	賴逸夫	宜蘭縣政府地政處	副處長		理事
13	黃崇立	羅東地政事務所	秘書		理事
14	林吳億	頭城鎮頭城國小	人事室主任		理事
15	王明華	壯圍鄉公所	課長		理事
16	陳素美	宜蘭縣政府秘書處	副處長		理事

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第4屆第1次理監事聯席會簽到簿-理事部份					
時間：106.03.06（一）					
編號	姓名	服務機關	職稱	簽到	備註
17	吳清結	宜蘭市戶政事務所	主任	吳清結	候補理事
18	羅麗玉	宜蘭市公所	里幹事		候補理事
19	陳長伯	宜蘭市南屏國小	組長	陳長伯	候補理事
20	許敏雄	宜蘭縣政府工務處	科長		候補理事
21	陳志信	頭城鎮公所	秘書		候補理事

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第4屆第1次理監事聯席會簽到簿-監事部份

時間：106.03.06（一）

編號	姓名	服務機關	職稱	簽到	備註
1	游文藝	宜蘭縣政府勞工處	科員	游文藝	常務監事（第三屆）
2	李麗秋	宜蘭市公所	園長	李麗秋	監事
3	林太銘	礁溪鄉公所	人事室主任	林太銘	監事
4	杜忠良	蘇澳鎮蘇澳國小	人事室主任	杜忠良	監事
5	簡玉純	羅東鎮公所	管理員		監事
6	林宜信	宜蘭市民代表會	組員	林宜信	候補監事
7	柳志民	頭城鎮民代表會	組員	柳志民	候補監事
8	邱莊昌	頭城鎮公所	課長	邱莊昌	候補監事

宜蘭縣公務人員協會第4屆第1次理監事聯席會簽到簿-會務部份

時間：106.03.06（一）

編號	姓名	服務機關	職稱	簽到	備註
1	鄭麗花	宜蘭縣員山鄉公所	人事室主任	鄭麗花	總幹事（第三屆）
2	林足茹	宜蘭縣員山鄉公所	人事助理員	林足茹	秘書（第三屆）
3	黃惠卿	宜蘭縣員山鄉公所	課員	黃惠卿	出納（第三屆）
4	潘佩珊	宜蘭縣員山鄉公所	臨時人員	潘佩珊	會計（第三屆）
		以下空白			